

关于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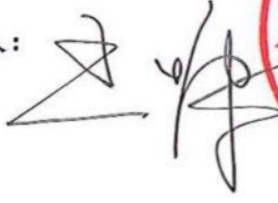
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：

本公司/本人已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收到贵司发来的《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》，经本公司/本人自查，现回复如下：

本公司/本人为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/实际控制人，截至目前，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，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，不存在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本公司/本人不存在在贵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买卖贵司股票的情形。

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：

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, consisting of several stylized, overlapping strokes.

2023年 5月16日